

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學（中學部）

第 75 年校慶運動會田徑單項、班際大隊接力競賽計畫

壹、目的：慶祝創校第 75 週年校慶，提昇校園體育風氣，加強團隊合作精神，促進學生健康體適能，建立學生多元化終身運動習慣，培養健康活力青少年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學務處體育組

參、協辦單位：各處室

肆、競賽項目：一、七年級組個人賽 80 公尺

二、八、十年級組個人賽 200 公尺

三、九、十一年級組個人賽 200 公尺障礙賽

四、十二年級組個人賽 400 公尺

五、七、八、九、十、十一、十二年級組大隊接力

伍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學生，以班為單位

陸、比賽組別：一、高男組、二、高女組、三、國男組、四、國女組、五、大隊接力。

柒、比賽方式：一、個人短距離競賽：1. 計時預賽，取前五名決賽。

2. 十二年級計時決賽

二、大隊接力計時決賽(國中部每年級二組，高中部每年級一組)

捌、 競賽日期：

一、預賽日期：個人賽：10 月 13 日七、八、九、十、**十一年級**(7:50 至 09:10)
(採計時取前五名進決賽)

二、決賽日期：

1、個人賽:10 月 30 日下午 14:30-16:00

十二年級:11 月 7 日早自習時間

2、大隊接力:國中部：七、八、九年級 10 月 30 日 10:30-11:20

高中部：十、十一年級 10 月 30 日 11:20-12:00

十二年級:11 月 3 日班會時間(預計)

三、比賽地點：操場

四、如遇下雨停賽，比賽日期另行通知

玖、報名人數：

一、個人賽:1、80 公尺七年級每班男女生各 2 位

2、200 公尺八、十年級每班男女生各 2 位

3、200 公尺障礙賽九、十一年級每班男女生各 2 位

4、400 公尺十二年級每班男女生各 2 位

二、大隊接力:1、國中部每隊得報名 30 人(男 15 女 15)男女後補各 2 名

2、高中部:十年級每隊得報名 **22 人(男 10 人女 12 人)**男女後補各 2 名

十一年級每隊得報名 **22 人(男 14 人女 8 人)**男女後補各 2 名

十二年級每隊得報名 **19 人(男 14 人女 5 人)**男女後補各 2 名

拾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請各班體育股長於報名期限內完成報名。

1、個人比賽報名時間:10月02日(星期四)前上網填報比賽名單。

報名網址: <https://forms.gle/gX9AvYVrsNgpx9y46>



2、團體比賽報名時間:10月03日(星期五)前上網填報比賽名單。

報名網址: <https://forms.gle/wtevXFqrCocqwpHd7>



二、請各班體育股長至學務處進行抽籤。

1、個人比賽於:10月3日(星期五)12:30抽籤。

2、團體比賽於:10月13日(星期一)12:30抽籤。

拾壹、競賽制度:

一、大隊接力競賽距離:

(一) 國中部

(1) 國中部操場 15 圈(每 1 棒獨跑半圈)。

(2) 國中部女生先跑 1-15 棒、男生後跑 16-30 棒。

(3) 國中部第三棒後可搶跑道。

(二) 高中部:

(1) 十年級: A 操場 22 圈(每 1 棒獨跑 1 圈)。

B 女生先跑 01-12 棒、男生後跑 13-22 棒。

C 高中部第二棒後可搶跑道。

D 重複跑者, 不得連續跑二個棒次。

(2) 十一年級: A 操場 22 圈(每 1 棒獨跑 1 圈)。

B 女生先跑 01-08 棒、男生後跑 09-22 棒。

C 高中部第二棒後可搶跑道。

D 重複跑者, 不得連續跑二個棒次。

(3) 十二年級: A 操場 19 圈(每 1 棒獨跑 1 圈)。

B 女生先跑 01-05 棒、男生後跑 06-19 棒。

C 高中部第二棒後可搶跑道。

D 重複跑者, 不得連續跑二個棒次。

二、比賽方式：

- 1、個人賽：(1)預賽-採計時，男女生組各取5人進入決賽。
(2)決賽-取前3名。
(3)十二年級計時決賽

2、大隊接力：

- (1)國中部採計時決賽-取前3名。
- (2)高中部採計時決賽-取前2名。

拾貳、競賽規則：

一、競賽規則採全面中華民國田徑規則及全國、臺北市大隊接力規則，配合學校加以微調修正。

二、比賽全程不得穿釘鞋（含足、棒球鞋）或赤腳參賽。

三、傳接棒必須在20公尺之接力區內完成。（超過接力區加5秒）

四、棒次順序：1、國中部：女生先跑1-15棒、男生後跑16-30棒。

2、高中部：十年級女生先跑1-12棒、男生後跑13-22棒。

十一年級女生先跑1-8、男生後跑9-22棒。

十二年級女生先跑1-5棒、男生後跑6-19棒。

五、比賽搶跑道之規定：

1. 國中部：比賽第一、二棒選手分道跑，不得搶跑道，第三棒待通過搶跑道線後，選手始得合法搶道。

2. 高中部：比賽第一棒選手分道跑，不得搶跑道，第二棒待通過搶跑道線後，選手始得合法搶道。

六、各班應於比賽前10分鐘至檢錄處進行檢錄。

七、違規加時1秒

1. 傳接棒如有掉棒情形，需依「田徑規則」規定完成撿棒再傳遞的動作。

2. 比賽中，若遭裁判登記違反競賽規則者，每登記一次違規加時1秒，以此類推。

3. 比賽中，選手若要超越前面跑者時，須從前面跑者外側超越。若入從內側超越登記違規（加時1秒），不得有異議。

拾參、申訴：申訴案由輪值審判委員召集仲裁小組審議，並以仲裁小組之判決為終決。

拾肆、附則：

一、各班應穿著運動服裝，並依棒次穿著大會提供號碼衣，參加比賽。

二、若有冒名頂替，經查證屬實，則取消全隊比賽資格。

三、參加人員應自行確認健康情況適合參與活動。

拾伍、獎懲辦法：

*個人賽取個人成績前三名頒發獎狀，並依獎勵辦法敘獎以資鼓勵。

*國中部取團體成績前三名頒發獎狀，並依獎勵辦法敘獎以資鼓勵。

*高中部取團體成績前二名頒發獎狀，並依獎勵辦法敘獎以資鼓勵。

*無故棄權依校規處置。

拾陸、本規程由體育衛生組訂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體育衛生組修訂之。

拾柒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